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KB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建滔化工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可能股份及關連交易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私有化建議

撤回退場收購

遵照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之公告

本公告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就以下市方式建議將依利安達私有化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其後本公司與依利安達就撤回退場收購於新加坡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布，由於退場收購之財務條款總括而言在現行市況下並不公平合理，故新交所認為下市建議未能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1309(1)條。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新交所知會本公司及依利安達，表示未能同意依利安達之下市申請。鑑於新交所之決定，本公司諮詢證券業委員會之意見，且證券業委員會確認，本公司可以撤回退場收購。因此，退場收購將不會繼續進行。

茲提述本公司就以下市方式建議將依利安達私有化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告(「首次公告」)及其後本公司與依利安達就撤回退場收購於新加坡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告。

* *僅供識別*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首次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新交所就下市建議之決定

董事會謹此宣布，由於退場收購之財務條款總括而言在現行市況下並不公平合理，故新交所認為下市建議未能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1309(1)條。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新交所知會本公司及依利安達，表示未能同意依利安達之下市申請。鑑於新交所之決定，本公司諮詢證券業委員會(「證券業委員會」)之意見，且證券業委員會確認，本公司可以撤回退場收購。因此，退場收購將不會繼續進行。

依利安達股份現時及將會維持於新交所上市，而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及關連交易。

一般事項

新交所未能同意依利安達先前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公布之下市申請，因此，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建滔化工集團
公司秘書
羅家亮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國榮先生、陳永錕先生、鄭永耀先生、張廣軍先生、何燕生先生、張偉連女士及莫湛雄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維志先生、陳亨利先生、黎忠榮先生及謝錦洪先生。

本公司董事(包括可能已就仔細監督本公告的編製而作出委託的任何董事)已採取一切合理審慎的行動，確保本公告所陳述的事實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為公平準確，並無遺漏任何相關的重要事實，而彼等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對於摘錄或轉載自已出版或可用其他方式公開獲得的來源的任何資料，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僅限於通過合理查詢，確保該等資料準確地從該等來源摘錄，或(視乎情況而定)準確地在本公告中反映或轉載。